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事项：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四川锂能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锂能矿业”）近期为经营业务需要向厦门建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贰仟零伍拾万元整的融资租赁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对此笔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审议程序：

2024 年 12 月 1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担保在审议额度范围内，不需要重新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四川锂能矿业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1 年 03 月 30 日

3、住所：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茂县富顺镇马蹄村

4、法定代表人：廖昌斌

5、注册资本：12000 万元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选矿；机械设备销售；金属矿石销售；建筑材料

销售；矿山机械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矿物洗选加工；常用有色金属冶炼；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与本公司的关系：锂能矿业为公司的控股孙公司，公司通过子公司四川思特瑞锂业有限公司持有锂能矿业 43.23%股权。

8、财务状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锂能矿业资产总额为 3,489.62 万元，负债总额为 299.70 万元，净资产为 3,189.92 万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利润总额-148.13 万元，净利润-203.81 万元（以上数据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锂能矿业资产总额为 3,298.92 万元，负债总额为 138.92 万元，净资产为 3,160.00 万元，2025 年 1-6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利润总额-79.92 万元，净利润-79.92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9、或有事项涉及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无。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贰仟零伍拾万元人民币；

3、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甲方对债务人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本金人民币 2050 万元、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及甲方为实现债权而支出的费用，此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补交的税金、律师费、诉讼费用、诉讼财产保全保险费担保费、合同出证费、公证费、鉴定费、租赁物取回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吊装、搬卸、运输、仓储等费用）、租赁物处置费用、执行费用、仲裁费用、通讯费、差旅费；

4、担保期限：保证期间为主债务清偿期限届满（如果存在多份主合同的，以债务履行期最迟届满的主合同为准）之日起两年。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锂能矿业为公司控股孙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为满



足其正常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为锂能矿业提供担保支持，有利于经营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其提供信用担保。同时，公司将按规定要求其他股东按其出资比例提供相应担保或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0 万元（不包含对子公司的担保），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对子公司担保总余额为 164,857 万元，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96.32%，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2%。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违规担保。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3、担保合同。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三日